

证券代码：600518	股票简称：康美药业	编号：临2016-100
债券代码：122080	债券简称：11康美债	
债券代码：122354	债券简称：15康美债	
优先股代码：360006	优先股简称：康美优1	

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科学技术部、财政部、海关总署、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公布的《关于发布 2016 年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名单的通知》（发改高技[2016]2680 号），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技术中心被认定为 2016 年第 23 批享受优惠政策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。

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，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作用，但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